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受陕西省戒毒管理局的委托，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就陕西省戒毒管理局数据专线租赁服务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有能力提供本次项目所需货物和服务的供货商参加磋商。

一、项目名称：陕西省戒毒管理局数据专线租赁服务项目

二、项目编号：SXWZ2024ZB-SJDJ-084

三、采购人名称：陕西省戒毒管理局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习武园 15 号

联系方式：029-87381214

四、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雁塔区唐延路 35 号旺座现代城 C 座 2502 室

联系方式：029-88319689

五、采购内容和要求：

采购内容	采购预算金额	项目用途	项目性质
数据专线租赁服务	330000.00 元	自用	财政资金

六、供应商资质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以下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负责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本单位 2024 年 1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本单位 2024 年 1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税款所属时期

为准)；

4、财务状况证明：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本单位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统一监管平台申请赋码可查询)或磋商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

5、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6、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投标时，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七、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3、《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5、《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6、《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

7、《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9、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八、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

1、发售时间：2025 年 05 月 09 日至 2025 年 05 月 16 日止。

（上午 09:00~12:00，下午 14:00~17:00 发售,法定节假日除外）。

2、发售地点：西安市雁塔区唐延路 35 号旺座现代城 C 座 2502 室。

3、文件售价：¥500 元/套，售后不退，谢绝邮寄。

注：（1） 供应商购买标书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及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现金购买；（2）提示：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九、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和地点：

1、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5 月 22 日 09:30

2、磋商时间：2025 年 05 月 22 日 09:30

3、磋商地点：西安市雁塔区唐延路 35 号旺座现代城 C 座 2503 综合开标大厅

十、其它应说明的事项：

1、采购项目联系人：刘嘉辉 崔方明

联系方式（电话/传真）：029-88319689-8004

2、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西安银行朝阳门支行

账 号：211011580000015489

十一、竞争性磋商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3 个工作日。

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2025 年 05 月 09 日